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8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96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89 人。2022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 184,514.9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35,088.5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2,011.50 万元。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15 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14,809.90 万元。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中兴华所在该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3,602.43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部分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中兴华所从业人员 39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37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所自 2017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7 年度审计报告开始由中兴华所签发）：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含 IPO）
项目合伙人	刘炼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 1 月开始在中兴华执业，2014 年 3 月成为中兴华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7 年。	唯捷创芯 众应互联 京粮控股 ST 泰禾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润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19 年 6 月至今任中兴华高级经理。	兆易创新 唯捷创芯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田书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5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相关专业技术咨询），2020 年 12 月开始在中兴华执业，2023 年起为公司提供复核工作。	京沪高铁 兆易创新 唯捷创芯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受到相关处罚。

3、独立性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税前 150 万元人民币，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风险与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已发表意见，同意该议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税前 150 万元人民币，聘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